

有關要求加強打擊行經環保大道重型車輛違法行為

政府相關部門就將軍澳環保大道一帶的道路安全及環境衛生一向非常關注，自 2013 年 8 月起環境保護署聯同警務處及食物環境衛生署，展開了一連串的跨部門聯合突擊行動，在環保大道設立路障截查有問題的垃圾車和泥頭車，加強打擊重型車輛行經環保大道所引致的問題，其中包括污水滴漏、物品散落道路、超速、超載及沒有蓋好車斗等行為。由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已進行 18 次聯合行動，並對違反相關法例的司機發出超過 240 張告票及超過 50 個警告。

現時，車輛若載貨不穩或車上有物件跌出或散落馬路上，警務處可根據《道路交通（交通管制）規例》（第 374G 章）作出執法行動，若有污水從車輛流出，食環署可根據《公眾潔淨及防止妨擾規例》（第 132BK 章）作出執法行動。另外，環保署會向車輛載有易生塵埃物料而又沒有蓋好車斗的司機發出口頭警告，並且會到該些物料的源頭工地作出巡查，如發現有載有該些物料的車輛在離開工地時沒有蓋好車斗，會根據《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第 311R 章）作出檢控行動。

環境保護署會聯同警務處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繼續不定期在環保大道進行有關跨部門聯合突擊行動，堵截有問題的垃圾車和泥頭車，以打擊這些重型車輛的有關違法行為。

警務處、食物環境衛生署、環境保護署

2014 年 7 月